

**达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达州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
规划》的通知**

达市府发〔202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达州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达州市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5日

达州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水利现状与发展成就	5
第一节	水利发展现状	5
第二节	水利发展成就	6
第二章	面临形势与存在问题	11
第一节	水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11
第二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13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5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6
第四章	发展目标	18
第一节	发展总体布局	18
第二节	需水预测	19
第三节	规划发展目标	20
第五章	主要任务	22
第一节	围绕节约发展，构建符合水资源集约安全的管理体系	22
第二节	围绕协调发展，构建支撑社会用水需要的供给体系	26
第三节	围绕绿色发展，构建满足水生态优美健康的保护体系	32
第四节	围绕安全发展，构建高效应对水旱灾害的防御体系	36

第五节	围绕创新发展，构建激发水利内生活力的制度体系	38
第六节	围绕内涵发展，构建彰显水利精神面貌的文化体系	43
第六章	投资规模与资金筹措	45
第一节	投资规模	45
第二节	资金筹措	45
第七章	规划效益分析	45
第一节	生态效益分析	46
第二节	社会效益分析	47
第三节	经济效益分析	48
第八章	环境影响评价	49
第一节	环境影响分析	49
第二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50
第三节	影响总体评价	51
第九章	保障措施	52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52
第二节	紧抓重点项目	52
第三节	拓宽投资渠道	53
第四节	建立良性机制	53
第五节	严格监管制度	53
第六节	创新体质机制	54
第七节	注重能力建设	54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和治水兴水重要论述精神，根据国家、四川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和《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结合达州实际，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市政府确定的重点专项规划，在总结全市“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基础上，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系统分析我市水利存在的问题，通过广泛调研和深入研究，提出了“十四五”期间水利工作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十四五”期间达州水利发展的基础指南。

达州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第一章 水利现状与发展成就

第一节 水利发展现状

达州市境内河流纵横，溪河密布，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 61 条，10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 12 条，分别为渠江（含巴河）、州河（含前河）、中河、后河、御临河、明月江、流江河、任河、大洪河、南河、月滩河、澌滩河。包含渠江、汉江、长江上游干流三大水系，其中：渠江水系主要包括渠江、州河及其支流，境内流域面积 14872 平方公里，占全市幅员面积的 89.64%；汉江水系主要包括万源市任河，境内流域面积 504 平方公里，占全市幅员面积的 3.04%；长江上游干流水系主要包括大竹县大洪河（黄滩河和东河）、开江县南河，境内流域面积 1215 平方公里，占全市幅员面积的 7.32%。

全市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103.68 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 1852 立方米，多年平均水资源可利用量 31.1 亿立方米。2020 年达州市人均用水量 225.59 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当年价）用水量 57.36 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45.2 立方米，耕地实际灌溉亩均用水量 384 立方米，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含公共用水）199.9 升/天。

近年来，随着国家逐步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水利投

入大幅增加，我市先后建成了一大批水利工程，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条件。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已建成各类水库 504 座（含 3 座电站），数量位居全省第五，其中大（2）型水库 2 座、中型水库 10 座、小型水库 492 座，总库容 10.04 亿立方米。在建水库 8 座，其中大（2）型水库 2 座，中型水库 6 座。全市水库、水闸、泵站、塘坝、窖池、机电井等蓄引提水工程共计 45.94 万处，供水能力 13.03 亿立方米。耕地有效灌溉面积 296.82 万亩，约占耕地面积的 54%。农村集中供水率 91%，自来水普及率 85%。堤防总长 404.47 公里，其中达标堤防 182.89 公里。

第二节 水利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我市水利紧紧围绕五年发展规划，以建设骨干工程项目为核心，以促进水利综合管理为基础，以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为己任，狠抓水利各项基础工作，扎实推进水利事业全面发展。

（一）水利建设投入再创新高。“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投入水利建设资金 237 亿元，其中水利系统投入 62 亿元，争取中央、省级补助资金 47 亿元，在“十二五”的基础上再增加 22%，投资规模再创新高。

（二）骨干工程建设有力推进。纳入国家 172 项重大水利工程的土溪口、固军两座大型水库在“十三五”期间顺利开工建设，结束了我市没有大型水利工程建设的历史。万源市寨子河、达川

区石峡子、渠县刘家拱桥、宣汉县白岩滩、通川区双河口、大竹县土地滩等中型水库相继开工或建成，万源市李家梁、达川区斑竹沟等中型水库加快推进前期工作，以大中型水库为核心的骨干水利工程体系正在逐步成型并发挥积极的社会效益。

(三)农村饮水安全全面完成。饮水安全是广大农村群众最直接、最现实的基本生活要求。自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以来，共有 286.6 万农村人口和 26.71 万农村学校师生的饮水不安全问题纳入解决规划，按照水量、水质、用水方便程度和供水保证率四项评价指标，全力推进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截至 2020 年，通过建设 4500 处集中供水工程和 3176 处分散供水工程，全面解决了 286.6 万农村人口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圆满完成了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任务。同时农村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也得到强化，一批设施良好、管理规范、供水达标、水价合理、运行可靠、用户满意的农村水厂受到广大农民群众的好评，渠县柏林水厂等被水利部评为全国农村供水规范化水厂。

(四)河长制工作成效显著。按照国家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要求，建立健全了河长制系列管理制度和措施，全面构建了市、县、乡、村四级河长组织体系，建立了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围绕“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目标，开展了河流“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通过各级河长和有关责任单位的共同努力，我市境内河流、水库水环境得到极大改善，特别是渠江、巴河、州河等市级 8 大

主要河流水质逐步提高，渠江、巴河在国家、省、市环境监测中均达到或优于目标水质。

(五)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更加完善。加快推进主要支流、中小河流、山洪沟的防洪治理，累计新建主要支流堤防 41.29 公里，综合治理中小河流 135.59 公里，达州城区及万源市、渠县、宣汉县城基本形成防洪封闭圈，重要城镇防洪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在非工程措施方面，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基本覆盖，山洪灾害易发区群策群防体系基本建立，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建成投运，渠江流域防汛联合调度机制有效运转。“十三五”期间，我市未发生较大洪旱灾害损失，以工程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六)水资源管理迈上新台阶。始终践行“节水优先”主基调，严守“三条红线”，坚决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2020 年，全市用水总量 12.15 亿立方米，低于下达的用水总量指标，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26.28%，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64.5%，农田灌溉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494，用水效率大幅提高，粗放用水模式得到有效控制。全市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高。大力实施节水型社会建设，全面完成通川区、宣汉县和渠县 3 地的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任务，全社会节水意识得到增强。

(七)农建综合示范区建设发挥引领作用。紧紧围绕“规划先行、规模成片、产水配套、典型示范”的发展途径，大规模开

展示示范区水网、路网、田网、林网建设，统筹推进区域内山、水、林、田、路、园、境综合治理，集中连片推进农建综合示范区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建成了达川区罐子—龙会、渠县宋家—新市—拱市和报恩—大义—涌兴、大竹县川主—团坝—乌木和杨家—人和、万源市石塘—白羊等3万亩农建综合示范区。这些示范区成为了脱贫攻坚引领区和乡村旅游首选区，促进了“三农”经济发展，改善了农村环境，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基础，我市水利工作也得到了省级的高度肯定，在2018年全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李冰杯”考核获得第2名。

（八）水土保持工作有效推进。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原则，狠抓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强化对生产建设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全面监管，确保严格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五年间全市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到1572.32平方公里，使得治理区水土流失逐步减少，新型生态农业和特色产业不断壮大，有效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基础条件和生态环境。

（九）水行政执法力度持续强化。“十三五”期间，我市进一步加大了水行政执法力度，综合执法能力不断提高，执法效果更加显著，特别是在专项执法上成绩斐然。加大河道巡查力度，结合水环境保护治理和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河道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全力开展涉水领域扫黑除恶，排查涉水领域黑恶线索154个，已全部销号。加大水事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十三五”期间查处水事违法案件170余件，较“十二

五”时期增长 4.1 倍，对涉水违法活动形成了高压态势。

(十) 水利人才队伍素质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市水利系统着力实现人才队伍建设与水利事业发展协调推进，注重人才结构合理配置，采取“引、招、育”形式，广泛吸纳水利人才，促进水利队伍更加年轻化、专业化。通过“千名硕博进达州”“英才计划”“引进急需紧缺选调生”等引进高层次水利专业人才 7 名；通过公招，从大专院校、企事业单位招聘了 134 名工作人员，商调 6 名硕士研究生，考调 15 名基层年轻干部，充实了水利人才队伍；采取选送到大专院校培训、行业部门组织培训、聘请专家系统组织培训等方式，加强干部职工业务培训。“十三五”期间，全市水利系统专科及以上学历人数比“十二五”提高 9.6%，水利队伍整体素质又迈向了一个新台阶。

(十一) 水利改革不断深化。积极探索农村水利改革，全面完成了农村小型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水利风景区生态补偿机制试点、推进水利支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等 7 项改革任务。特别是在创新机制推进水利支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上，突出产水配套和饮水安全这两个关键，聚合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高效节水灌溉、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水利项目，优先支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建成了万源市瓦子坪村、三清庙村，达川区双桥村、成都村，宣汉县君坝村等 108 个水美新村，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实现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章 面临形势与存在问题

第一节 水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

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央做出了一系列关系国家长远发展的战略部署，尤其是水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这对水利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一) 落实重大战略决策，必须加快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及万达开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战略，要求大力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省委“一千多支”发展战略，要求完善“五横六纵”引水补水生态水网，推进水利大提升行动，构建节约高效、承载有力的水安全体系。进一步增强上游意识，夯实筑牢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确保清水出川。市委“157”总体部署，要求全面提升水利基础设施承载力。进入新时代，我国水利需求逐步从过去防洪、饮水、灌溉等基础层面，向防洪抗旱保平安、稳定充足水资源、优美健康水生态、优质宜居水环境、先进丰富水文化等更高层面需求转变。

(二) 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必须加快转变治水兴水管水思路。注重统筹兼顾，把握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内在联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调整和完善水利发展布局与发展方式，同时在规划设计、工程建设、体制机制和政策举措等方面全面跟进、同频共振，统筹解决好水短缺、水灾害、水生态、水环境问题，加快构建有利于实现水利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

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的机制。

(三) 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抓紧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
以问题为导向，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新要求，认真总结水利发展经验，深入查找水利突出问题和软肋，加快解决直接关系民生的水利问题。坚持远近结合，既要面向今后 5 年，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水利支撑，又要考虑更长时期发展要求，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上下功夫。

(四) 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必须切实提高水利支撑保障能力。
水利是农业现代化的根基，也是新型城镇化的血脉。实现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双轮驱动，必须着力推进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均衡配置和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坚持不懈加强城乡供水设施和农田水利建设，持续夯实工商业和现代农业供水保障基础，不断提升城乡水务管理水平，着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让水利成为城乡协调发展的助力军。

(五)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必须加大水资源节约保护力度。
水资源是生态环境的主要控制性因素，水生态文明是生态文明的重要内涵和组成部分。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必须着眼于水资源利用更加高效，切实把节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产生活全过程。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坚定走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从根本上破除水资源短缺瓶颈，大力实施水生态保护和修复，切实提升河流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筑牢水生态安全屏障。

第二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十三五”期间，水利发展虽然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但是面对当前新形势，我市水利发展水平总体仍处于补短板、破瓶颈、增后劲、上水平的阶段，还存在防洪减灾体系仍不完善、水资源供需矛盾仍然突出、水利稳定投入机制尚不健全、水利改革深层次问题尚未破解等问题，要从根本上扭转滞后局面，仍然面临着不少困难和挑战。

（一）骨干控制性工程缺乏，防汛减灾能力仍需提高。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市虽然修建了大量水利工程，但是难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水利的需求，目前已建成的大中型水库仅9座，且均以农田灌溉和供水为主要功能，以防洪为主要功能的控制性工程严重缺乏。城镇堤防建设和中小河流治理的历史欠账较多，城区及沿河乡镇防洪标准普遍较低，部分乡镇仍未设防。监测预警预报等非工程措施不足，信息化水平低，防汛减灾能力仍显薄弱。

（二）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工程性短板亟待弥补。我市多年平均降水量约1200毫米，平均水资源总量103.68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1852立方米、为全省人均水资源量的58%。时空分布严重不均，降水主要集中在5—10月，占全年总量的79%—84%，其中6—9月的降水量就占到全年的60%左右，大量降水以洪水形式流走；北部的万源、宣汉降水量占到全市降水总量的52%左右，而较为缺水的大竹、开江降水量仅占全市降水总量的19%左右。同时，我市尚未形成与水资源优化配置相适应

的水网工程体系，已有水库的调蓄能力不足，总兴利库容6.46亿立方米，仅占多年平均地表径流量的6.2%，灌区渠道配套率仍然较低，灌溉水利用率不高，供水能力不足，保障程度不高，一些地方“靠天吃饭”的局面尚未根本扭转。

(三)水环境损害时有发生，生态文明建设任重道远。随着我市经济快速发展，工业化、城镇化不断加快，人口聚集度不断增大，对水资源的开发强度越来越大。虽然水环境治理力度也有所加大，但损害问题依然时有发生。一些煤矿采空区、地质沉陷区、隧洞施工区地表径流遭到破坏，严重影响饮用水源，造成新的饮水不安全问题。一些地区受工业、农业及旅游开发等影响，造成水域污染、河流萎缩、生物多样性下降等问题加剧，河湖连通性遭到破坏，水生态呈现恶化趋势，水资源可持续利用面临挑战。

(四)水利管理体制尚不健全，深层次改革有待深入。涉水事务管理上的城乡分割、部门分割，出现“管水源的不管供水，管供水的不管排水，管排水的不管污水治理与回用”现象，使防洪、供水、排水、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等问题难以统筹考虑、统一规划，制约了水资源的合理开发、高效利用、综合治理、优化配置、有效保护和科学管理，水资源统一管理的体制机制没有真正形成。水利管理技术手段落后，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水平低。小型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仍显滞后，改革中深层次的矛盾交替发生，重建轻管现象依然存在。水价形成机制不完善，部

分地区现行水价标准低于供水成本且水费收缴十分困难，难以发挥对水资源的杠杆调控作用。农民用水合作组织运行不规范，自身造血功能不足，难以持续运行。部分在建大中型水利工程建管体制不顺，造成不能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无法有效发挥工程效益。

（五）水利投资仍显不足，资金筹措渠道急需拓展。水利工程的公益性极强，通过市场融资的局限性大，对社会资本特别是民营资本的吸引力小，造成水利工程建设基本依赖财政投入。随着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和稳健财政、货币政策的实施，中央、省水利投资规模存在减少的可能，这使得水利建设资金供需矛盾更加突出。同时，农村“两工”的取消和大量劳动力外出务工，农村“一事一议”发动群众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难度较大，常出现“事难议、议难决、决难行”的状况。因此，推进水利投融资渠道的多元化，成为增加水利投入，实现水利建设发展的必要途径。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是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会期，达州水利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为指引，遵循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文化统筹治理的治水新思路，认真贯彻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新时期省水利工作“3226”总体工作思路、市委“157”总体部署，切实把实施乡村振兴、新

一轮西部大开发、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的内在要求贯穿于治水事业的全过程。按照“一中心三片区”的水利发展布局，坚持“大中小微结合，开源与节水并行，开发与保护并举，防汛与抗旱一体”的发展原则，围绕一个目标（即：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提升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资源优化配置、水生态保护治理能力，建成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水安全保障体系），紧扣两大抓手（即：深化水利工程补短板强弱项和水利行业强监管优服务），实现三个突破（即：一是在骨干工程建设上实现新突破；二是在全面推行河长制扭转水生态上实现新突破；三是在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建设节水型社会上实现新突破），构建六大体系（即：符合水资源集约安全的管理体系；支撑社会用水需要的供给体系；满足水生态优美健康的保护体系；高效应对水旱灾害的防御体系；激发水利内生活力的制度体系；彰显水利精神面貌的文化体系），奋力推进达州水利实现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民生为重。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人民共享，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水安全保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把节水作为解决区域水资源短缺问题

的优先举措，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综合考虑区域水资源承载能力，统筹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辩证处理好水资源与经济社会的均衡关系，实现从增加供给向需求管理转变，从粗放用水方式向节约集约用水转变。

人水和谐，均衡发展。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因水制宜，优化水资源配置，促进人口、经济与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相均衡。

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坚持山水林田湖是一个共同体的系统思想，统筹流域和区域、上下游、左右岸、地上地下、城市乡村、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开展系统治理和生态修复与保护，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灾害问题，推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水环境整体改善。

依法治水，强化监管。加强水法治建设，严格依法治水管水，建立完善监管体系，强化对河湖空间、水土资源、水工程、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修复等方面的监管，运用现代化手段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实现从“改变自然、征服自然”向“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为”转变。

创新发展，激发活力。坚持创新驱动，大力推进水利科技创新，深化智慧水利建设，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特别是5G技术，实现网格化全要素的涉水监测感知、水利设施万物互联、智慧化

智能化应用，不断增强水利现代化发展活力。利用价格、税费等政策措施，坚持政府作用和市场机制协同发力，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

第四章 发展目标

第一节 发展总体布局

达州位于川东平行岭谷，区域水资源总量较为丰富，但人均水资源量低于全国、全省水平，洪旱灾害频发，水利建设欠账较多。从城市发展布局和区域自然地形地貌、水资源分布特点来看，水利发展遵循“一中心三片区”总体布局，一中心即达州城区，三大片区即渠江以东片区、渠江以西片区、大巴山片区。

一中心：即达州城市规划范围，含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此区域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重点围绕建设“五个中心”总体要求，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要目标，加快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应急备用水源、达州高新区及“引水入竹”、达州东部经开区供水、长滩湖水库等城市骨干供水工程建设，构建完备的供水保障体系。加快上游防洪控制性工程和城区堤防、海绵城市建设，最大程度满足防洪排涝要求。加大以“河长制”为抓手的水生态治理和保护力度，确保实现“水清、岸绿、景美”。

渠江以东片区：即渠江以东、大巴山脉以南，包括通川区、达川区、宣汉县、大竹县、开江县渠江以东、渠县渠江以东、万

源市大巴山脉以南，约占幅员面积的 87%。此区域是全市工农业发展的核心区域，以全面建立与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为主要目标，以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为核心，加快土溪口水库、固军水库、鲜家湾水库等大中型工程建设，加强渠江、州河、御临河等干支流防洪治理和山洪灾害防治，加大水污染、水土流失及河湖“四乱”治理，最大限度保护水环境。

渠江以西片区：即渠江以西，包括渠县渠江以西、达川区渠江以西及通川区江陵镇渠江以西，约占幅员面积的 10%。此区域以农业生产为主，水利发展以保障区域乡村振兴用水需求为主要目标，以亭子口灌区、罐子坝灌区两大骨干工程为核心，推进中小水源工程建设，加强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和水土流失治理。

大巴山片区：即大巴山脉及以北区域，全部位于万源市境内，约占幅员面积的 3%，此区域属于秦巴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和丹江口水库上游水源区，水利发展以保护水生态环境为主要目标，以任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为核心，推进任河干支流防洪治理，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和水土流失治理，建设兼备供水、生态、文旅等功能的水利工程。

第二节 需水预测

根据《达州市水资源综合规划》，预计到 2025 年，全市多年平均毛需水量 152544 万立方米，其中农业需水量 79889 万立方米，居民生活需水量 25317 万立方米，工业需水量 33928 万立

方米，建筑业需水量 4143 万立方米，第三产业需水量 7217 万立方米，城镇生态环境需水量 2050 万立方米。

按 2020 年水资源公报统计，现状供水量为 121500 万立方米，供水能力为 134855 万立方米，距规划水平年 2025 年需水量有 17689 万立方米缺口。“十四五”期间需要从加大节水能力、增强供水能力和优化水资源配置等多方面入手。

第三节 规划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水利发展总体目标是供水保障能力基本满足需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有效提升，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行业能力不断增强，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水安全保障支撑。

水资源管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水资源综合管理能力明显增强。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14.6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6%，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6%，重点取水户在线监测计量率达到 100%，重点灌区农业灌溉用水量计量率达到 100%，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 以上。

供水保障：推进“北水南引、内部互连、点线调蓄、高效利用”为原则的水网体系建设，开展跨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研究，建成一批骨干供水和引调水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规模化、灌区现代化改造，实施抗旱水源建设。全市新增

供水能力 1 亿立方米，农村规模化供水率达到 6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8%。

水生态保护：推动河长制向“有能有效”转变，持续加强河湖管理保护。流域面积 50 平方千米以上河流和水库管理范围全面划定，流域面积 1000 平方千米以上河流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全面完成并逐步落实，城市蓝线划定，涉水空间管控基础条件建立。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程度达到 90% 以上，河流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区域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水土保持率提高到 69% 以上。

水旱灾害防御：强化水旱灾害防御工程与非工程措施建设，推进主要支流、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和山洪灾害防治，重点城镇、重要河段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5 级及以上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88%。全面消除现有及新出险的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加强水旱灾害预警预报能力建设，摸清水旱灾害风险底数，强化应急抢险能力，有效防范水旱灾害。

水利体制机制：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放管服”改革要求，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协同”的原则，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推行水库、堤防等水利工程专业化、物业化、社会化管理。积极探索适合农田水利工程特点的产权制度和建设管理模式，建立完善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水权制度。开展涉水生态补偿试点，全方位推进智慧水利建设，着力培养水利人才队伍。

水文化：挖掘和弘扬优秀巴渠水文化，加强水文化载体建设，同步发展水文化与城镇发展、乡村振兴，创新宣传方式，进一步增强传播力和影响力，积极弘扬“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新时代水利精神。

专栏 1 达州市“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指标表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备注
1	江河堤防达标率	%	85.3	88	预期性
2	全市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12.15	14.6	约束性
3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24 (较 2015 年)	16	约束性
4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24 (较 2015 年)	16	约束性
5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494	≥0.5	预期性
6	新增供水能力	亿立方米	0.7	1	预期性
7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85	88	预期性
8	水土保持率	%	/	>69	预期性
9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督率	%	/	>90	约束性
10	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程度	%	/	>90	预期性
11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 III类水体比例	%	91	95	约束性

第五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围绕节约发展，构建符合水资源集约安全的管理体系

坚持节水优先的治水方针，进一步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发展思路，坚持把水资源作为最大

的刚性约束，把水资源节约保护贯穿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全过程，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各方面，科学谋划水资源配置战略格局，促进实现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相统一的江河治理保护目标，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湖。

(一) 全面落实节水行动。全面落实《四川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达州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加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和缺水地区节水开源，坚决遏制不合理用水问题。在健全市、县两级区域用水总量、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的基础上，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加快落实主要领域用水指标。完善区域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价，建立监测预警机制，有针对性的实施差别化管控措施。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强度，严格执行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严格取水许可管理及监督检查。实施节水源头控制和过程管理，强化节水评价。加强用水全过程管理，全面建立取水和用水统计制度。加强对重点用水户、特殊行业的用水监督管理。加强节水宣传，提高全民节水意识。

(二)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深化水资源管理责任和考核制度，将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的主要指标纳入对县级政府和市级相关部门综合考核体系，落实地方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对本行政区域水资源管理和保护工作负总责

要求。建立和完善节水监督考核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作，严格节水责任追究。对不符合条件的地区严格暂停建设项目新增取水许可。严格控制流域和区域取用水总量，完善并落实《达州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及县级区域内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工作。强化主要河流断面生态流量监管，完成市、县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确定等工作。坚持科学调水，制定重要河库水量调度方案，强化对全市水资源的统一调度管理，合理配置好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

(三)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继续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到2025年5个以上县级行政区达标。全面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倒逼生产方式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需求，增强县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农业节水重点在加强灌区配套与节水改造，调整农业种植结构，积极推广和普及田间节水技术，推广畜牧渔业节水方式。工业节水重点在推广节水工艺和技术的应用，积极推行水循环梯级利用，逐步建立供用水计量体系和在线监测系统，重点企业应开展水平衡测试、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推进节水型企业建设。城镇节水重点在加强供水管网改造，大幅降低供水管网漏损，大力推广使用节水型器具。提升再生水利用水平，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

(四)加强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着力弥补水资源监控能力不足的短板，加强取水口取水量在线监测，2025年形成与实行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基本适应的水资源监控能力。突出规模以上取水户在线监控、水库型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在线监测和水质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五)加强水文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加强达州水文测验预报、水资源调查评价、水环境监测保护能力，实施国家基本水文测站提档升级，完善水文基础设施和监测站点布局，开展水文测报设施升级改造，实现水文全要素、全过程自动监测，提升水文数据收集、整理、分析、使用和信息共享能力，构建突发水事件的应急监测分析体系，为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管理、水环境保护等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专栏2 水资源管理主要任务

1. 落实节水行动。加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和城镇节水降损。加快落实主要领域用水指标，完善并落实《达州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6%；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以上。

2.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深化水资源管理责任和考核制度，完善并落实《达州市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及县级区域内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工作，完成市、县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确定。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14.6亿立方米以内。

3. 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继续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到2025年5个以上县级行政区达标。

4. 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到 2025 年，形成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基本适应的水资源监控能力，突出规模以上取水户在线监控、水库型饮用水水质在线监测和水质应急监测能力建设，年许可取水量地表水 20 万立方米以上和地下水 10 万立方米以上取水户实现在线计量，取水计量率达到 80% 以上。

5. 水文现代化建设。实施国家基本水文测站提档升级，完善水文基础设施和监测站点布局，开展水文测报设施升级改造，建设市级水文应急监测队和水质分中心。实现对跨省市江河行政区界断面、水量分配和生态流量重要控制断面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全面推动水位、雨量、流量、泥沙等水文要素的自动化监测，力争流量自动监测率达到 80%、泥沙自动监测率达到 50%。国家重要饮用水水源水质自动在线监测全覆盖。实现土壤填情和河道洪水演进等遥感监测常态化，水文测站巡测比例提升至 85%。

第二节 围绕协调发展，构建支撑社会用水需要的供给体系

坚持“确有需要、生态安全、高效利用、可以持续”的原则，按照“北水南引、内部互连、点线调蓄、高效利用”水资源调配利用格局，加快建设一批生态友好型水利工程，形成以大中型水库、重点引调水工程为骨干，山坪塘、水池、水窖等小微工程为补充，蓄引提供泄排生态功能完备的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强化工程水网与天然水网的互联互通，全面提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一）推进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及万达开统筹发展示范区国家战略，以满足

川渝毗邻地区生产、生活、生态用水需求为目标，规划建设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工程以土溪口水库为主要水源，沿川东平行岭谷从北向南，向开江县、大竹县，广安市邻水县，重庆市梁平区、垫江县等区域供给优质水源，实现更加科学、合理的水资源调配格局。“十四五”期间，重点开展前期工作，争取项目进入《嘉陵江流域综合规划》《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安全保障规划》等国家规划，力争“十四五”期末或“十五五”期初开工建设，为区域经济社会一体化发展提供坚实的供水保障。

（二）加快重点水源工程建设。针对人口聚集区和经济发达区的用水需求，加快推进以大中型水库为重点的水源工程建设，提升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需要。加快推进宣汉县白岩滩等6座中型水库的建设和工程验收，确保“十四五”期间投入运行并发挥效益。开工建设万源市李家梁、达川区斑竹沟2座中型水库，力争“十四五”期间基本建成。加快推进宣汉县长滩湖、渠县賨人湖、宣汉县肖家沟、开江县大雄、达川区中门堰、万源市张家河等中型水库前期工作，力争“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开展土溪口、固军大型防洪水库水资源利用研究。

（三）加快重点引调水工程建设。合理配置区域水资源，重点保障达州主城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及大竹、开江、万源等县城的用水需求，开展跨区域引调水工程建设。“十四五”期间，建成达州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工

程、达州东部经开区供水工程、达州高新区供水及“引水入竹”等重点引水工程，推进罗江取水口上移、“引水入开”、万源市白花大堰至寨子河水库引水等工程，基本解决城市扩张、产业发展、生态修复等供水保障问题。

(四) 全面推进乡村水务。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要求，以县为基础、乡镇为单元，把乡村水务纳入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整体规划，按照“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的三统一原则，推进渠县、达川区、宣汉县建设全省乡村水务试点县，构建乡村水务良性发展格局。

按照“以城带乡、能延则延”的原则，大力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依托水质优、水量足的骨干水源，建设一批重点供水工程，注重工程的“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专业化”建设，为促进城乡供水向“同质量、同标准、同保障、同服务”方面发展，为乡村群众提供更高质量的供水安全保障。加快建设通川区北部乡镇高质量供水保障工程，达川区石峡子供水工程，宣汉县柳池坪、南坝集中供水工程，开江县片区供水工程，万源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大竹县全域供水工程，渠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等一批重点供水工程，到2025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8%，规模化供水率达到60%。

加快小型供水工程升级改造。对人口分散的山区、村落，通过新建水源、改（扩）建水厂、延伸管网、更新设备等方式，

对小型集中和分散供水工程进行升级改造，持续开展维修养护，增强水量保障和水质处理能力，提升供水保障水平，建立起“水量充足、水质优良、用水方便、保障有力、水源稳定”的农村供水网络体系，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持续推进集中供水工程规范化管理工作，创新管理模式。通过政府监管和市场服务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实行万人以上供水工程企业化经营、专业化管理，积极推进千人以下集中供水工程“以大带小、小小联合、购买服务”的专业化和社会化管理方式。纵深推进“三项制度”和“三个责任人”落实，坚持以强化村级供水管理为重点，将供水保障“三个责任”延伸到乡镇，工程管护责任落实到村组。到 2025 年百人以上的集中供水工程实现规范化管理达标率 100%。扎实推进水费收缴，完善水价管理办法、水费收缴和工程运行补贴机制，2025 年底实现“以水养水”的良性循环。按照“需求牵引、应用至上、数字赋能、提升能力”的要求，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建立健全饮水安全风险监测机制，做好应急预案，确保不出现整村连片停水断水等重大问题。

（五）推进灌区建设及现代化改造。紧紧围绕“补齐工程短板、提升服务能力、完善管理设施、配套监管体制”的发展目标，推进灌区建设。对基础设施依然薄弱的中型灌区开展标准化建设，加快完成节水配套改造任务，实现灌区规范化管理；对有一定基础的中型灌区，在完成续建配套改造任务的基础

上，加快推进灌区现代化改造建设，建设配套齐全的输配水骨干灌排工程体系，实现干支渠供水通畅高效。推广应用先进的灌区供水、管水技术，逐步建成良性运行的供水服务体系，实现灌区用水调度与监管设施提档升级。推动节水灌区、生态灌区建设，努力打造“节水高效、设施完善、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建设亭子口灌区、白岩滩水库灌区、石峡子水库灌区、刘家拱桥水库灌区，完成纳入《全国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实施方案（2021—2022年）》的大竹县同心桥水库灌区建设项目，力争开工建设大竹县乌木滩水库灌区、宣汉县胡家沟水库灌区等配套改造项目。对于未纳入实施方案的灌区，重点是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推进标准化规范化管理，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开展灌区现代化试点。到2025年，实施了改造项目的重点灌区灌溉保证率达到设计以上水平，骨干灌排设施完好率达到90%以上，“两费”（工程运行管理经费和工程维修养护经费）落实率达到95%以上，灌区灌溉水利用系数达到0.55以上，灌区信息化覆盖率达到80%以上。

（六）实施农村小型水源工程建设。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以全面保障农村地区生产生活用水为目标，加快推进黑宝山、龙形山、堰沟、徐家堡、三清庙等一批小型水库建设和抗旱应急备用水域工程建设。会同农业农村等部门，开展山坪塘、石河堰、水池、水窖等微水工程建设和病害治理，持续开展渠道清淤与维修养护。

专栏 3 供水保障建设主要任务

1. 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开展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争取项目进入《嘉陵江流域综合规划》《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安全保障规划》等国家规划，尽早开工建设。
2. 重点水源工程。加快推进宣汉县白岩滩、渠县刘家拱桥、万源市寨子河、达川区石峡子、通川区双河口、大竹县土地滩 6 座中型水库的建设和工程验收。开工建设万源市李家梁、达川区斑竹沟中型水库。推进宣汉县长滩湖、渠县賓人湖、宣汉县肖家沟、开江县大雄、达川区中门堰、万源市张家河等中型水库前期工作。
3. 重点引水工程。建成达州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工程、达州东部经开区供水工程、达州高新区供水及“引水入竹”工程，推进罗江取水口上移、“引水入开”、白花大堰至寨子河水库引水工程。
4. 全面推进乡村水务。建设渠县、达川区、宣汉县等乡村水务试点县。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通川区北部乡镇高质量供水保障工程，达川区石峡子供水工程，宣汉县柳池坪、南坝集中供水工程，开江县片区供水工程，万源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大竹县全域供水工程，渠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
5. 灌区建设及现代化改造。建设亭子口灌区、白岩滩水库灌区、石峡子水库灌区、刘家拱桥水库灌区，开工建设大竹县同心桥水库灌区、大竹县乌木滩水库灌区、宣汉县胡家沟水库灌区等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推进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和现代化建设。
6. 农村小型水源工程建设。新建黑宝山、龙形山、堰沟、徐家堡、三清庙等小型水库，开展山坪塘、石河堰、水池、水窖等小微工程建设和病害治理，开展渠道清淤与维修养护。

第三节 围绕绿色发展，构建满足水生态优美健康的保护体系

坚定不移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是达州“十四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江河湖库是地表水资源的主要载体，治理好、保护好、利用好河湖资源，为子孙后代留下健康的河湖，不仅关系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也关系到我市的生态安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强化河库治理保护，以河库岸线资源和水资源的集约安全利用为目标，促进发展方式的转变，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建设达州幸福河湖。

(一) 深入推进河长制。进一步规范市、县、乡、村四级河长设置，及时补充因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村级建制调整、干部人事调整带来的河长空缺，确保履职不缺位。加强河长制工作机构能力建设，充分发挥河长制办公室组织、协调、分办、督办作用，建立健全“河长+河长办+部门+巡（护）河员”的河长制运行机制。完善河湖管理保护信息发布渠道，发动新闻媒体、社会公众等参与监督河长制工作。持续做好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让河湖管理保护意识深入人心，营造全社会关爱河湖、珍惜河湖、保护河湖的浓厚氛围，实现河长制从“有名”向“有实”“有能”转变，支持各地积极争创全省河湖管理保护示范县。

(二) 加大河湖管护力度。全面完成河湖岸线划定工作，依法划定河湖管理保护范围，实行涉河湖行为全过程监管，严禁修建围堤、建设阻水建筑物、种植高秆作物、设置拦河渔具、弃置矿渣泥土垃圾等行为，确保河湖水域面积不缩小，行洪蓄洪能力

不降低，生态环境功能不削弱。

完成《达州市主要江河水域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编制，严格水域岸线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合理划分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可开发利用区，实现岸线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全力保障河湖生态流量，落实《四川省重点河湖生态流量确定和保障工作方案》，加强生态流量监测，完善保障措施，落实监管责任，有效保障生态流量，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程度 90% 以上。复核并落实全市主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水位）和涉水工程不同时段最小下泄生态流量（生态水位控制）要求。加强河湖生态调度，适时适度实施生态补水。

严格河道采砂管理，严格落实河道采砂管理责任制，压实河道采砂管理“四个责任人”。建立多部门联合打击河道非法采砂常态化工作机制，严格案件查处，严厉打击非法采、运砂行为。推进河道采砂国有统管，切实维护河道采砂管理秩序，坚决防止非法采砂反弹，确保河道防洪、供水、通航和生态安全。

建立河湖日常巡查监管制度，落实河湖管理、执法、巡查、保洁等相关人员，对涉河湖违法违规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处理，保持河湖畅通、堤岸整洁。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及时掌握河湖及水域岸线变化情况，实行动态监管。依托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等平台，实现河湖基础数据、巡查监管情况、突发事件处理、督查考核评估等信息的互联互通和共享共用，提高河湖管理智能化水平。

(三)狠抓河湖专项治理。持续推进水资源保护、河湖水域岸线管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执法监管“六大任务”，大力实施“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完成“一河一策”（2021—2025年）编制工作，将“清四乱”整治范围由大江大河向中小河流、农村河流、小型水库延伸，实现河湖全覆盖，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突出整治涉河湖违建、非法围河围湖、非法堆弃和填埋固体废物等违法违规问题。开展农村水环境治理，结合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要求，实施生态护岸（坡）、河道清淤、生态绿化等治理措施，解决农村沟渠、塘堰垃圾乱堆乱放、违法私搭乱建房屋、违法种植养殖问题。开展水库水环境治理，实施库区河道整治、库区清淤、漂浮物清理、涵养林建设等治理措施，持续改善库区生态环境，涵养水源。

(四)做好河湖健康评价。结合全市河湖管理实际，基于河湖健康概念，从水文水资源、物理结构、水质、水生物、社会属性等方面，对渠江、巴河、州河、前河、中河、后河、明月江、铜钵河等市级八大河流及宝石桥、乌木滩、沙滩河等大中型水库的健康状态进行评价。通过河湖健康评价，查找问题，剖析“病因”，研究提出对策，作为编制“一河一策”方案的重要依据。

(五)开展示范河库创建。推动建设一批示范河湖、美丽河湖、健康河湖，为河湖管理及河长制工作提供样板，为河湖系统治理修复提供标尺，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和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择优选取具有基础条件的地方开展示范县和示范乡镇试点建设。到

2025 年，各地通过实施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建设一批“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的示范河湖，实现“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目标，为全市河湖管理及河长制工作提供样板。

（六）推进智慧河湖建设。加快推进智慧河湖建设，依托河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和“水利一张图”，利用多种科技手段，对水文、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域空间、河道采砂等进行动态检测监控，加强河湖监管的信息化应用。

（七）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立足乡村河流特点和保护发展需要，以县域为单元、河流为脉络、村庄为节点，通过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系连通、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多种措施，集中连片推进，水域岸线并治，结合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支持通川区、开江县、渠县等地争取纳入全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范围。积极开展“水美新村”建设，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八）加强水土流失防治。加快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坚持以小流域为单元，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的理念，统筹兼顾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以坡耕地改造为重点，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一批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增加农民收入的水土保持示范片和重点片，走适合本地区特点的水土保持发展之路。2025 年，全社会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17 平方公里，行业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936 平方公里，治理小流域 35 条，

其中生态清洁小流域 5 条，建设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 1 个，水土保持率达到 69%以上。

严格开展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方针，全面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扎实做好生产建设项目预防性监督工作，强化水土保持监管，借助遥感、无人机等先进科技设备以及信息化技术，加大水土保持执法力度，完善执法体系。

第四节 围绕安全发展，构建高效应对水旱灾害的防御体系

“十四五”期间，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水安全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最高位置，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尊重规律、人水和谐，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加快构建与现代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旱灾害防治体系。

（一）健全水旱灾害防御制度体系。健全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责任体系，严格落实水库“三个责任人”、山洪灾害危险区“三个责任人”、堤防巡查防守责任人等各项防汛责任人。落实“三单一书”（领导干部责任清单、部门职责清单、隐患风险清单和一项承诺书）和“两书一函”（约谈通知书、整改通知书和提醒敦促函）机制，常态化开展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实。编制《达州城市防洪规划》，完善防洪规划体系。强化流域统一调度和管理水平，修订完善渠江流域防汛协调联动机制，提高山

洪、局部强降雨等预测预报精度，科学编制水库群联合调度方案，进一步完善流域水电站联合调度机制，共享防洪信息。完成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科学应用普查成果。进一步加强预警预报系统建设，完善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充实物资储备，加强防灾救灾宣传。

(二)加快推进防洪控制性工程建设。依照《渠江流域防洪规划》，加快推进土溪口、固军两座大型水库等防洪控制性工程建设。“十四五”末，土溪口水库建成发挥防洪效益，固军水库基本完成主体工程。有序推进鲜家湾大型水库、江口电站和金盘子电站防洪改造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尽早纳入国家建设计划。

(三)开展主要支流和中小河流治理。加快实施渠江、州河、流江河、御临河等流域面积3000公里以上主要支流堤防工程，继续推进铜钵河、双龙河、新盛河等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28个重点河段的防洪治理，使达州城区和万源、宣汉、渠县县城防洪标准达到20年一遇，沿河重点场镇防洪标准达到10年一遇。在堤防工程建设中，充分考虑对自然岸线和水生生物的保护，尽可能结合湿地公园、滨河绿地廊道等工程建设，统筹发挥防洪、生态、景观等综合效益。

(四)开展山洪灾害防治。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山洪灾害危险区，以完善山洪灾害防御体系为主要抓手，着力提升山洪灾害防御能力。制定山洪灾害危险区“组织、责任体系图+预警转移流

程图”两张图，进一步完善山洪灾害防御“最后一公里”措施。继续推进工程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防治，健全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做好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分析、危险区动态和分级管理、自动监测站点标准化管理等工作，持续开展山洪灾害群测群防应急演练。扎实推进山洪灾害项目建设，开展宣汉县山洪灾害高风险区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实施通川区魏家河、达川区黄龙河、万源市龙潭河等山洪沟治理工程，全面提升防御能力。

(五)开展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坚持建管并重，加快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消除存量隐患，建立健全常态化管理机制，提升运行管护能力和水平，实现水库安全良性运行。到 2022 年底，完成全市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遗留问题处理；完成已到安全鉴定期限的水库安全鉴定任务；对乡镇村组分散管理的小型水库，实行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等专业化管护模式。到 2025 年底，完成宝石桥等 7 座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110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完成每年安全鉴定后新增的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完善 147 座水库水雨情测报、安全监测设施，健全水库运行管护长效机制。

第五节 围绕创新发展，构建激发水利内生活力的制度体系

继续深化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创新，通过提升“依法治水、系统治水、科技治水”能力，激发水利发展内生动力活

力。

(一) 强化水行政管理和执法监督。严格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抓好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在继续减少水行政审批事项的同时，全面清理非行政许可审批。对保留的水利审批事项，按照规范、高效、便民的要求，分类合并实施，优化审批程序，简化审批流程，规范审批行为。对取消的审批事项，通过规范管理标准、健全信息平台、开展督导检查、跟踪考核评估等手段，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运用行政手段，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切实落实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河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对侵害水域空间，不按取水许可规定取水、污染水资源，未按要求下泄生态流量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

(二) 健全水利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协同”的原则，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激励作用，争取金融机构支持，探索水利资源的资产化运作，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加大多元化资金筹集力度，采取“上级补助资金、本级财政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金融贷款、企业投资”等各种渠道筹集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积极运用市场化的机制和办法，大力推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广泛吸纳社会资金参与治水、管水。鼓励开展水利工程产权交易，通过拍卖、租赁、承包、股份合作、委托经

营等方式，将一定期限内的管护权、收益权划归社会投资者，进一步推行特许经营、PPP等模式。盘活现有水利工程国有资产，通过股权转让、委托运营、整合改制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三)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作为农业节水的重要突破口，开拓改革思路，完善政策措施，全面加快推进。明晰农业水权，严格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完善用水计量设施，在保证农民定额内基本用水需求的同时，对超定额用水实行累进加价。完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对经济作物和粮食作物实行分类水价，并适当提高农业用水价格，力争达到保本水平。综合采取推广节水灌溉技术、加强末级渠系改造、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培育用水合作组织等措施，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制度和节水激励机制，实现水价虽提但负担不增、用水减少但效益增加，调动农民群众参与和支持改革的积极性。协调推动水利工程非农业供水价格调整，推进供用水双方协商确定供水价格，推行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让水价更好地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和生态环境损害修复成本。

(四)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在严格落实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的同时，因地制宜推行水利工程项目代建制、设计施工总承包等模式。严格执行水利建设项目进场交易和水利建设市场诚信红黑名单制度，积极应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探索财政资金购买水利公共服务，推行水库、堤防等水利工程专业化、物业化、社会

化管理。严格实行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终身责任制，着力培育适应现代化要求的项目法人单位。加大水利工程安全防控力度，对水库、供水工程等重要部位建设安全防控设施、落实安全防控责任、建立应急处置体系，确保安全运行。

(五)做好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积极开展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移民后期扶持、制度建设和监督管理等重点工作，充分保障移民生产生活条件，确保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总体稳定。积极推进长滩湖、肖家沟、大雄等拟建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土溪口、固军、江家口、风洞子、亭子口灌区一期、土地滩等在建工程移民搬迁安置工作，确保满足工程建设要求。加快开展寨子河、刘家拱桥、白岩滩等工程移民安置专项验收。加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编制并加快实施后期扶持规划，支持移民安置区完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支持有条件的移民村先行实施乡村振兴示范项目，结合乡村水务、水美新村等建设，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建设美丽家园。加强移民就业创业能力培养，加大实用生产技术、就业技能、产业发展等培训力度，培育产业带头人，努力实现移民增收致富。

(六)创新农村水利发展体制机制。落实农田水利建设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通过以奖代补、先建后补、项目扶持、信贷支持等政策措施，调动农民群众参与农田水利建设的积极性。积极探索适合农田水利工程特点的产权制度和建设管理模式，设立农民用水合作组织，鼓励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

担农田水利工程建设与管护。进一步加强基层水利服务机构能力建设，扶持和鼓励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向农民水利专业合作社发展，大力培育防汛抗旱、灌溉排水、农村供水等专业化服务队伍。

(七)探索水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规划和建设项目的水资源论证制度，建立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以及水资源督察制度，稳步开展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登记，依托国家建立的水权交易平台，积极探索多种形式的水权流转方式。建立完善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水权制度。建立完善河湖规划约束、占用水域补偿等制度，强化河湖空间用途管制，开展涉水生态补偿试点。

(八)全方位推进智慧水利建设。以智慧水利建设作为推进水利现代化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加快推进智慧水利建设，大幅提升水利信息化水平。建设全要素动态感知的水利监测体系，充分利用物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手段，构建天地一体化水利监测体系，实现对水资源、河湖水域岸线、各类水利工程、水生态环境等涉水信息动态监测和全面感知。建设水利信息网络，利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充分整合利用各类水利信息管理平台，实现水利所有感知对象的网络覆盖和互联互通。依托现有水利信息化建设项目，优先推进防汛抗旱、水资源管理、农村水利、水土保持、大坝安全监测、河湖管理、质量安全监督、运行安全防控等智慧化建设。“十四五”期间，力争完成智慧水利信息平台、智慧防汛平台、智慧河长制平台等信息

系统建设，为加快水利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

(九)着力培养水利人才队伍。围绕全市水利大投入、大建设、大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重点引进水利建设管理、质量安全监督和技术支撑保障等方面的优秀人才。依托本地职业院校强化水利类专业，培养水利基层人才。完善创新人才管理服务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水利人才专家库，为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规划编制、水利技术创新等提供专业可靠的决策依据和灵活有效的智力支撑。探索构建基层水利服务机构或乡镇水利服务岗位、村级水利员、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社会化水利服务队伍相结合的多元化基层水利人才队伍。加强干部职工继续教育，健全干部职工考核评价、培养交流、储备选拔、工作激励等制度，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高素质水利人才队伍，切实提升人才队伍服务保障水利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第六节 围绕内涵发展，构建彰显水利精神面貌的文化体系

充分挖掘以水利工程为载体的水韵文化，从不同角度、不同方向展现历代水利人从“工程水利”到“生态水利”的建设成果，弘扬新时代水利精神。

(一)开展河流水系自然风光情况调查。摸清全市河流、水库自然风光基本情况，重点是景观较好的水域、滨水特色城镇等区域。在风光较好的河段、水库周边，着力规划建设以水为主基

调的景观项目。

(二)着力打造水清景美的水美新城。在城镇发展中，以河流、水库等水体为中心，结合河库连通、水库整治、河道治理等措施，统筹打造“水清、景美、宜人”的滨水生态空间，重点打造达州城区州河滨水景观带，渠县城区渠江滨水景观带，宣汉城区州河景观带，大竹、开江城区中小河流景观带等，建成“以水兴城、清水润城”的水美新城。

(三)推进巴渠水文化载体建设。以宝石桥水库、柏林水库、乌木滩水库等重大水利工程为依托，开展历史陈列馆等水文化载体建设，推进滨水公园、河湖湿地公园、水美新村等现代水文化景观建设。加大对大中型水库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为乡村旅游资源开发创造条件。

(四)挖掘巴渠水文化。举办水风光摄影大赛、征文大赛、歌咏大会、技能大赛等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制作展现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和重点水利工作成就的专题影片，注重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手机应用软件 APP 等新媒体形式，推进巴渠水文化宣传。续编《达州水利志》。

(五)培育新时代水利精神。弘扬“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新时代水利精神，提升水利职工的文明素养。挖掘在抗洪抢险、工程建设中的水利先进人物事迹，开展广泛的宣传和学习活动。建立巴渠水文化专家库，培育一批具有人文情怀的巴渠水文化工作队伍，促进巴渠水文化建设进机关、进学校、

入基层，使巴渠水文化在实践中不断的传承。

第六章 投资规模与资金筹措

第一节 投资规模

(一)投资估算依据。依据《四川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办法、定额、费率标准等。

(二)估算投资规模。规划项目“十四五”期间估算投资为324.3亿元，同时规划一批储备项目。

第二节 资金筹措

项目资金主要通过争取中央、省级资金和地方自筹来筹集。中央、省级资金依据《重大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四川省省级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给予补助。地方自筹资金主要依靠政府财政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贷款、社会投入及整合其他部门资金等渠道筹集。

“十四五”规划计划争取中央补助资金176.44亿元，争取省级补助49.08亿元，地方自筹98.78亿元。

第七章 规划效分析

本规划重点以水资源开发利用和水生态修复保护为主要任

务，系统性开展工程与非工程措施建设，具有较强的公益属性，规划实施后，将在生态、社会、经济方面带来显著的效益。

第一节 生态效益分析

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规划水利工程建设。将生态功能放到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通过工程改善河流、水库、塘堰等水域空间生态环境，实现绿色发展。

（一）水旱灾害防御工程的生态效益。通过河流综合治理，在提高防洪能力的同时能有效控制河岸土壤侵蚀，减少水土流失，对改善河流生态环境有积极作用。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实施，能够有效增加防洪库容，增强削峰和滞洪能力，在大洪水来临后可以蓄滞部分洪峰，保证下游河道不被过度的冲刷，降低对河流区域生态环境的破坏。

（二）供水保障工程的生态效益。水库工程的建设，可以增加水域面积，改善区域水环境。通过调蓄，可以保障下游河道的生态流量，维护河道水生态空间的稳定。饮水工程和灌溉工程的建设，可以更加科学合理的取水，减少生产、生活用水对生态需水的侵占，实现水生态的逐步恢复。

（三）水生态修复工程的生态效益。水生态治理修复工程本身就是着眼于修复和保护水生态环境，其工程目的就是发挥生态效益。如水系连通后，水体活动，自净能力提高，有利于库湾水

质改善。通过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现水资源的集约节约利用，减少对自然水生态的干扰和破坏。

第二节 社会效益分析

水利工程主要为公益性项目，社会效益是其主要属性之一，特别是水旱灾害防御工程、供水保障工程及水生态修复工程在社会效益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一) 水旱灾害防御工程的社会效益。通过对河流的防洪治理、山洪灾害防治、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小型抗旱水源等工程、非工程措施的实施，提高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使群众免遭水灾、旱灾之苦，保护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了不稳定因素。水库除险加固和山坪塘整治后，可减除对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潜在风险，保障受益区域内人畜饮水和工农业用水需求，对发展优质、高附加值农业起到了促进作用，农业实现高产稳产，农民实现收入增加，为当地的经济发展带来了生机和活力。

(二) 供水保障工程的社会效益。新建中、小型水库、规模灌区及山坪塘等微水工程能进一步提高生活、生产、生态供水生产能力，降低生产风险和成本，调动农民种植积极性，提高土地产出率，增加农民收益，为国家粮食安全做出贡献。同时，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后，能进一步增强骨干工程供水能力，明显提高了农村饮用水水质水量，供水稳定性和可靠性大大增加，彻底解决了全市群众的饮水问题，提高生活质量，增加了幸福指数，为社会

稳定和更好发展奠定基础。

(三)水生态修复工程的社会效益。践行“两山”理论，通过水生态修复工程，重点改善农村水生态环境。通过农村水系治理、水库治理等措施，开展“水美新村”建设，使水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人居环境质量大大提升，实现人与水环境的和谐相融。在农村改善环境的同时，可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等方式，为农民带来经济效益，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第三节 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供水、灌溉、防洪等水利工程的建设，将极大改善城乡供水条件，有效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促进农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经济效益充分展现。

(一)水旱灾害防御工程的经济效益。通过防洪工程和供水工程的建设，可大大提升抵御洪旱灾害的能力，每年可减少因灾直接经济损失 20 亿元以上。

(二)供水保障工程的经济效益。到 2025 年，通过提升规模化供水覆盖率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全市农村地区集中供水人口将达到 450 万人左右，随着农村饮用水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农村饮用水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形成，水价形成机制逐步完善，可带来稳定的水费收入，据估计将达到 2.3 亿元。灌溉供水随着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推进，也将逐步带来水费收入。

(三)水生态修复工程的经济效益。随着水美新村、水土流

失治理、水库治理等水生态修复工程的实施，全市水生态环境大大改善，乡村风景更加怡人，可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等产业，促进农村群众增收致富。

第八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环境影响分析

经过分析，本规划中的建设项目涉及环境影响的主要包括：水库、堤防、引调水、农村供水等工程。

水库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水库拦蓄作用对大坝下游水文条件改变导致大坝下游河流水生态环境的影响；工程施工对施工区局部水质、渠系对地表的切割和径流阻隔、水土流失、人群健康等的影响；工程建设对景观生态体系的影响；移民搬迁和工程占地对土地资源的影响；水库淹没造成土地资源的损失。工程对环境的有利影响主要表现在：提高防洪能力、增加城市供水、改善局部水环境等方面。

堤防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永久、临时征地对河道两岸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工程建设占地对土地资源的影响；工程施工对施工区局部水质、水土流失、人群健康等的影响。工程对环境的有利影响主要表现在：保障城市防洪安全，改善城市环境等方面。

引调水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引水改变导致下游河流水生态环境的影响；工程施工对施工区局部

水质、水土流失、噪音粉尘污染等的影响；工程建设占地对土地资源的影响。工程对环境的有利影响主要表现在：可实现区域水资源的供需平衡，保障生产、生活、生态用水需求，改善受水河流水环境。

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施工对施工区局部水质、水土流失、噪音粉尘污染等的影响；工程建设对周边自然生态体系的影响。工程对环境的有利影响主要表现在：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需要。

第二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高度重视水利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依法依规做好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最大程度的避免项目建设带来的负面影响。

（一）保护河湖水生态环境。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要保障河湖生态流量，不得挤占下游河道生态需水。在拦蓄工程设计、施工中应明确下泄生态流量要求，合理制定运行调度方案，确保下游水生态系统的稳定。

（二）避让生态敏感区域。在工程设计选址、选线过程中，尽可能避让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生态敏感区域，对确需占用一般管控区域的项目，必须严格落实国家有关要求，开展影响评价，制定修复措施。

（三）保护自然岸线。堤防、护岸工程建设应尽量维持天然

河道形态，不得实施大规模截弯取直，尽可能采取生态护坡，避免硬质护坡对水生动植物系统的阻隔破坏。

(四)减少工程占地和移民。坚持集约、节约用地，保护土地资源。做好工程移民安置和后扶工作，保障移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五)加强环境监测。加强工程建设事中事后的环境影响监测，做好环境影响措施效果评价，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针对可能发生环境风险的情况，制定应急预案和管理措施。

(六)加强执法监督。严格水行政执法，对于违反河道保护、水资源管理、取水许可、环境污染等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杜绝环境破坏事件。

第三节 影响总体评价

达州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冬无严寒，夏季炎热，雨量相对集中。工程地区地质条件较好，区域构造稳定。自然、生物和社会环境处于基本协调状态。水利工程不仅利国利民，同时还有利于生态环境的改善和良性循环。水利工程建成后，沿河岸边及上下游的城市生态系统将得到很大的改善，脏、乱、差得到治理。工程区植树种草，使工程区环境得到美化。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都十分显著。工程的有利影响是主要的，不利影响是次要的。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是工程施工对生态环境及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

后，各种不利影响均可得到不同程度的减弱或消除。

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总体评价认为，规划实施的水利工程，无环境制约因素，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负面影响，本规划是完全可行的。

第九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水利改革发展的职责，加强对“十四五”水利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建立班子，落实经费，夯实责任。建立争取项目的激励机制，加大项目争取力度。重点针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建立专班，落实专人，确保工程顺利立项开工。加强向上级部门的汇报，随时掌握政策动向，全力争取支持。主动与发展改革、自然资源、财政、生态环境等部门沟通协调，把项目审批和投资落实作为协调的重点，共同协作，形成合力。

第二节 紧抓重点项目

紧紧把握国家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战略契机，狠抓全市重点水利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快规划项目的前期工作，储备一批成熟项目，一旦条件允许，即可马上开工建设。争取重点项目尽快纳入国家有关规划和实施计划，得到最大程度的资金和政策支持。

第三节 拓宽投资渠道

水利要发展，投入是关键。在最大限度争取中央、省对我市重点项目投入基础上，拓宽投资渠道，多层次、多方位筹集水利建设资金。充分发挥各级财政资金对水利工程建设的引领作用，因地制宜建立健全水利社会化投融资机制，更好地吸引社会资金投入水利建设；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用于水利建设。落实金融支持水利政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建设，积极稳定和扩大水利投入规模，优化水利建设投资结构，充实重大项目储备。在优先保障重大水利工程投资的基础上，争取加大其他水利工程项目的投资力度。

第四节 建立良性机制

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农村水利政策，探索建立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长效管理和运行机制。积极推进民办公助、“一事一议”、以奖代补等措施，建立起农民自愿参与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基本模式。要按照自愿和民主的原则，鼓励和引导农民自愿组织、互相合作，承担直接受益的农田水利工程的管护责任，形成政府关注、百姓关心、人人参与的良性发展局面。各地每年拿出一定资金，在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中全面开展清淤排障工作，彻底减少渠道跑、冒、滴、漏、堵现象，有效发挥灌溉保障作用。

第五节 严格监管制度

加强水资源管理，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三

条红线”，严行“四项制度”，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进一步完善项目法人、招标投标、施工监理、质量监控、资金使用、合同管理等各项制度。坚持以质量为中心，以管理为基础，以制度为保障，建立健全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坚持建管并重，积极推行“先建机制、再建工程”，不断探索水利工程分级管理、分类管理、专业管理、集中管理、群众管理等模式和途径，加快建立权责明确、精简高效、制度完善、管理科学的工程运行机制。

第六节 创新体制机制

加快水利发展必须坚持与时俱进，敢于打破常规、改革体制、创新机制，为加快水利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创新水资源管理体制，积极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加快建立权威、高效、协调的水资源统一管理体制。创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机制，巩固水管单位体制改革成果，加快水价改革步伐，落实各项配套措施，建立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经营规范、持续发展的水价运行机制。创新乡村水利建设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有利于水利发展的积极因素，在乡村水务建设中建立起大干大支持、小干小支持、不干不支持的赏罚分明激励约束机制，掀起新一轮乡村水务建设的高潮。

第七节 注重能力建设

强化行业能力建设，在夯实水利发展基础上下功夫。在落实

机构改革的基础上，加强基层水利工作人员配置，落实专管人员和专项经费，加大对防汛专业抢险队、抗旱服务队、水利科技推广、灌溉试验站等专业化服务队伍的扶持力度，大力发展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积极引入社会化、企业化、专业化的社会服务机构。针对水利投入大幅度增加、水利建设任务十分繁重的新形势，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机构建设，全面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工程安全、资金安全、干部安全”。强化水利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不断加强水文站网体系和监测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水利科技含量和技术装备水平，加快推进水利智慧化。加快培养和造就一支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实，能打硬仗、善打硬仗的水利干部职工队伍，为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和智力支持。